



工业发展理事会
第五十二届会议
2024年11月25日至27日，维也纳
临时议程项目17
与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政府组织和
其他组织有关的事项

关于一个政府间组织的资料

总干事的说明

本文件提供关于商品共同基金（共同基金）的资料，该组织已表示希望与工发组织订立适当的关系协定。

1. 根据大会在其 GC.1/Dec.41 号决定中发布的工发组织与政府间组织、政府组织、非政府组织和其他组织之间的关系的指导方针第8段，本文件在附件中提供了关于商品共同基金（共同基金）的资料，该组织已表示希望与工发组织订立适当的关系协定。

需请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2. 根据 GC.1/Dec.41 号决定附件第9段，理事会似宜授权总干事基于本文件附件所载资料与共同基金缔结一项适当的关系协定。

3. 因此，理事会似宜考虑通过下述决定草案：

“工业发展理事会：

(a) 注意到 IDB.52/29 号文件所载资料；

(b) 授权总干事根据《章程》第19条第1款(a)项以及工发组织与政府间组织、政府组织、非政府组织和其他组织之间的关系的指导方针（大会 GC.1/Dec.41 号决定，附件，第9段）并基于 IDB.52/29 号文件附件所载资料，与下述政府间组织订立一份适当的关系协定：

商品共同基金（共同基金）。”

为可持续性原因，本文件未作打印。敬请各位代表参阅所有文件的电子版。



附件

商品共同基金（共同基金）

历史背景

商品共同基金（共同基金）是 1989 年在联合国框架内成立的一个自治性政府间金融机构。设立共同基金的协定是 1964 年至 1980 年在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谈判达成的，并于 1989 年生效。1991 年核准了第一个商品发展项目。共同基金在联合国大会和联合国其他组织，包括贸发会议和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享有观察员地位。共同基金定期邀请联合国各组织的成员参加其最高决策机构即理事会。

宗旨

共同基金的任务是促进商品生产者的社会经济发展，并为整个社会的发展作出贡献。根据以市场为导向的方针，共同基金集中精力开展由其资源供资的商品发展项目。这些资源包括自愿捐款、成员国转入第二帐户的认缴资本和所得利息。共同基金与其他发展机构、私营部门和民间社会合作，努力实现商品发展的总体效率和并对商品发展产生影响。

由共同基金支持的干预措施的目标是创造就业，特别是为青年和妇女创造就业，以及增加家庭收入，减少贫困和加强粮食安全。共同基金将支持旨在提高商品竞争力的措施和行动，并在生产者、工业界、政府、民间社会组织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之间建立有效和具有成本效益的合作，促进以商品为基础的发展。

成员

共同基金由 101 个成员国和 9 个机构成员组成。基金向联合国或其任何专门机构或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所有成员国以及在基金活动领域行使职权的区域经济一体化政府间组织开放。

组织结构

共同基金的理事机构是理事会和执行局。总裁是基金的首席执行官。由九名独立专家组成的协商委员会就提交给基金的项目的技术和经济方面向执行局提供咨询意见。理事会每年举行一次会议，执行局和协商委员会每两年举行一次会议。

每个成员国在理事会中由一名理事、一名副理事和任何其他指定顾问代表。

资金筹措

共同基金的资金来自其成员国的缴款和其财务活动产生的收入。根据《商品共同基金协定》第 16 条，共同基金应设立两个单独的账户并在其中保持其资源：第一账户用于为商品储存提供资金，第二账户为商品领域除储存以外的措

施提供资金。账户的分设应反映在基金的财务报表中。共同基金根据权责发生制保持其收入和支出的会计记录。收入超过或低于支出的部分转入累计盈余账户。共同基金 2023 年财务报表已经过审计。

与工发组织的合作

共同基金和工发组织于 1998 年签署了一项谅解备忘录。1996 年至 2009 年，共同基金与工发组织之间缔结了若干项目协定。共同基金参加了 2017 年和 2021 年的工发组织大会，并为非洲工业发展十年年度报告提供了投入。

与其他政府间组织和政府组织的关系

共同基金自成立以来就与贸发会议保持着密切关系。它有 9 个机构成员，包括非洲联盟、安第斯共同体、加勒比共同体、东部和南部非洲共同市场、东非共同体、欧洲联盟、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和西非经济货币联盟。它还与其他政府间组织和政府组织合作。基金还与 23 个国际商品机构合作，具体见其设立协定。它还与小农农业融资理事会签署了一项谅解备忘录。

总部地址

商品共同基金

Rietlandpark 301

Amsterdam, 1019 DW

Kingdom of the Netherlands

电话: +31-20-575-4949

电子邮件: managing.director@common-fund.org

总裁: Sheikh Mohammed Belal 先生

工发组织事务联络官:

Ute Langhammer 女士

电子邮件: managing.director@common-fund.org